辽宁省中小学劳动课程教学基本要求 (试行)

中小学劳动课程是一门培养学生劳动素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实践性课程,是实施劳动教育的重要途径,是实现劳动教育综合育人价值、落实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目标的基本保证。这门课程有鲜明的思想性、突出的社会性和显著的实践性,为学生树立正确劳动观念、具有必备劳动能力、养成良好劳动习惯和品质、培育积极劳动精神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根据《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要求,中小学各年级劳动教育必修课平均每周不少于1课时,用于活动策划、技能指导、练习实践、总结交流等。

为促进课程目标的实现和学生劳动素养的形成,结合我省实际,对中小学劳动课程教学提出如下基本要求。

一、教学准备与设计

1. 把握劳动教育内涵及课程要求。深度研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教育部《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和即将下发的《义务教育劳动课程标准》《辽宁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若干措施》等文件,准确理解劳动教育性质和基本理念,清晰把握课程目标、内容及学段要求,明

确把握劳动教育实施途径、关键环节和评价要素。

- 2. 开展全面客观的学情分析。遵循学生的认知规律,了解学生的劳动观念、劳动能力、劳动精神、劳动习惯和品质的现状,分析学生的"实有基础"和"教学目标"之间的差距,找准教学切入点,确定教学重难点,并设计突破重难点的教学策略。
- 3. 确定劳动教育课程教学内容。按照我省中小学劳动教育必修课中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服务性劳动任务群要求,结合学生使用的劳动实践指导手册,针对区域、学校劳动教育资源以及学情分析,把握不同学段学生劳动素养发展要求,合理选择和确定符合学生发展需要的劳动课程内容。选择教学内容时要兼顾劳动周等课后校外劳动实践活动。
- 4. 制定劳动教育教学指导方案。围绕背景分析、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重难点、工具与材料准备、课时安排、劳动场域及安全保障、教学过程、劳动评价及教学反思等内容制定平日劳动课教学指导方案及学年劳动周实践活动指导方案。结合三大类重点劳动任务确定具体教学目标,目标表述要明确、具体、可操作、可检测,体现不同学段的进阶和发展。目标设计要注重劳动观念、劳动能力、劳动习惯和品质、劳动精神四个方面的有机融合。
- 5. 完成软硬件等课前准备。准备劳动教学所需工具、材料,熟练掌握实践操作步骤、工具使用等技能以及劳动项目

相关的背景知识和所需影像资料等。要结合教学内容确定合适的劳动教学场地,如:劳动教室、实践基地、种植养殖区域、食堂、操场等。要制定劳动安全预案,尤其是场所设施选择、材料选用、工具设备和防护用品使用等方面要认真排查、清除学生劳动实践中可能出现的各种隐患,确保学生安全劳动。

二、教学组织与实施

- 6. 创设劳动实践学习情境。立足学生真实的生活经历,面向现实生活和真实世界,创设具有一定开放性的学习情境,以"真任务"激发学生劳动兴趣。可结合学生实际情况,选取适当的案例、故事、任务等,通过讲解、讨论、示范、模仿、练习、操作等方式,引导并激发学生主动参与劳动的热情。
- 7. 构建科学合理的教学结构。根据劳动课程的目标和内容要求,以真实的劳动任务为载体,按照"清晰的教学目标---明确具体的劳动要求---深度沉浸的劳动体验---科学规范的方法指导---促进发展的评价与反思"等方面构建符合学生发展规律、体现实践性特点的教学结构。
- 8.优化劳动课程的内容体系。根据劳动课程的价值内涵,结合辽宁经济社会发展变化、"技能中国"建设等需求优化基础性和多样性相统一的劳动教育课程内容体系。要精心选择有助于培养学生自理自立能力的衣、食、住、行、用等与

学生日常生活紧密相关的内容; 从农业的时令特点和区域产业特色出发, 选择学生力所能及的工农业生产劳动内容; 选择能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工匠精神的手工劳动内容; 选择适合学生参与实践体验有助于形成社会职业认同的公益劳动内容。

- 9. 加强劳动过程的方法指导。在劳动实践的准备阶段,主要进行劳动观念、劳动安全、劳动相关法律法规、劳动知识与技能的讲解和示范。可选择适当的案例、故事等让学生明辨是非、认清事理;利用微视频、现场示范等方式,帮助学生正确使用工具;在劳动实践的实施阶段,主要进行劳动技能的淬炼和劳动习惯的养成及劳动品质的塑造。要抓住讲解说明、淬炼操作、项目实践、反思交流、榜样激励等关键环节,引导学生获得真实的劳动体验,经历完整的劳动过程;在劳动实践的反思交流阶段,指导学生通过讨论、比较、启发、总结、演讲、辩论等方法,理解劳动成果的来之不易,深化对劳动价值与意义的理解。
- 10. 强化劳动实践的安全保障。要根据学生年龄特点合理安排劳动任务的内容、强度、时长。在场所设施选择、材料选用、工具设备和防护用品使用、活动流程等方面,制定安全、科学的操作规范,明确具体的安全要求,帮助学生树立安全劳动意识。

三、教学评价与反馈

- 11. 把握评价的基本原则。评价应以劳动课程核心素养为导向,要关注劳动强度、劳动效率、劳动时长等劳动实践要素,也要关注学生在劳动实践过程中的参与度、主动性、积极性、创造性,以及学生表现出来的劳动习惯和品质。要发挥评价的反馈改进功能,教师要着眼于学生劳动学习与实践过程和动态发展,肯定学生的优点和进步,促进学生认真参与实践,不断改进和提高。
- 12. 明确评价的主要内容。重点围绕劳动观念、劳动能力、劳动习惯和品质、劳动精神四个方面对学生平日参加必修课程学习和课外校外劳动实践包括劳动周表现情况进行评价。日常生活劳动侧重于生活自理能力和自立自强意识的评价,生产劳动侧重于工具使用和技能掌握、产品质量意识等的评价,服务性劳动侧重于服务意识、社会责任感等的评价。
- 13. 选择合适的评价方式。平时表现性评价可采用劳动任务单、劳动清单、劳动档案袋等评价工具。劳动任务单要记录劳动任务的方案设计、劳动过程、劳动成果、劳动体验等情况,作为学生劳动学习效果和劳动目标达成情况的评价依据。劳动清单要列出学生必会的几项劳动技能及参与劳动情况,通过学生自评和家长、同学、老师等评价促进学生改进与提高。教师要指导学生如实记录劳动教育活动情况,收集整理相关制品、作品等,选择有代表性的写实记录,纳入评价档案。可利用大数据、云平台、物联

网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开展劳动记实评价,不断优化劳动教育多元评价方式。

14. 及时进行教学反思。要结合教育教学实际情况和学生表现对教学过程中的各环节进行深刻反思。了解学生在劳动学习中的水平和存在的问题,反思教学目标设置是否合理、教学实施是否有效等。要基于教学现象,抓住核心问题,总结成功经验,优化结构与设计,改进教育教学。要及时对照学校制定的年度劳动教育方案和学段劳动任务清单,保持协调一致,杜绝教学行为的随意性。

四、教学延伸与拓展

15. 指导家庭协同开展劳动教育。可通过家长会、家长开放日、致家长的一封信等方式向家长宣传劳动教育的重要性,让家长及时了解学生本学年、学期劳动任务清单,增强家长培养孩子生活自理和家务劳动能力的计划性和持续性,指导家长把劳动课程实践任务有机融入家庭日常生活中,持续培养孩子的劳动习惯。可通过邀请家长参加劳动周、劳动节、劳动成果展示交流等活动让家长及时了解孩子在校劳动实践情况,引导家长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中做学生的榜样,让学生有机会向家长学习,创设家庭成员共同劳动的机会。鼓励孩子利用节假日参加社区公益、孝亲敬老劳动以及勤工俭学等社会劳动。